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第 123 次教務會議紀錄

時間：113 年 3 月 20 日(三)12:10

地點：本校國際會議廳一樓簡報室(AC122)

主席：李傳房教務長

紀錄：曾淑萍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壹、主席致詞：略。

貳、上次會議(122)決議事項執行情形：(附件 1)

參、工作報告：詳議程資料。(附件 2)

【單位口頭補充】

- 一、本校預定 5 月 22 日(三)進行內部自我評鑑實地訪視，請各位主管預留時間。
- 二、各課程教學大綱公告後，若有相關異動如評分方式、授課時間調整等，請務必與學生達成共識，以避免衍生爭議。
- 三、4 月 24 日舉辦評分輔助系統操作說明會，敬邀各系所派員與會。

肆、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註冊組

案由：本校112學年度第1學期成績更正案，請審議。

說明：

- 一、本校學則第28 條規定：「學生各項成績經教師送交註冊組後，不得更改，但因登記遺漏或核算錯誤，得由任課教師於一週內以書面說明理由，向各系主任提出，經系務會議審查屬實，由與會人員四分之三通過後，以書面送交教務處註冊組更改成績。超過一週或成績之更正涉及學生是否退學者須提教務會議審議，必須由教務會議代表二分之一出席，與會代表三分之二同意後，送教務處註冊組更改成績」。
- 二、112 學年度第1學期教師於送交成績後超過一週提出成績更正，依規定須提教務會議審議，共計有應外系1案。
- 三、本成績更正案業經應外系系務會議決議通過，申請書及會議紀錄詳如附件。

決議：

- 一、本會議應出席人數 55 人，實際出席人數 49 人，已達二分之一出席人數。
- 二、經在場委員（符合資格：44 人）投票後結果，本案同意票 44、不同意 0 票、廢票 0 票。同意票數達出席代表三分之二。
- 三、通過應外系提出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成績更正案。

提案二

提案單位：課程及教學組

案由：修正本校「授課鐘點計算要點」第六點、第七點及第十一點，請審議。

說明：

- 一、本次修正重點如下：

- (一)訂定實習課程合理鐘點。
- (二)修正特殊專班專屬專任(案)教師不受每學年不得超過十二鐘點之限制，應回補正規學制基本授課時數後核發鐘點費之上限。
- (三)考量本校近年已增聘 44 名專案教師，為降低各教師授課負擔，建議自 113 學年度起超支鐘點費，每學年由四鐘點修訂為二鐘點。

二、檢附本要點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訂後全文。

決議：照案通過，再依後續執行情況進行滾動式調整。

【主席口頭補充】今年度因調薪及水電費高漲等因素，故進行超支鐘點調降，請各位主管體諒共體時艱。

【單位口頭補充】

- 一、產攜專班屬性特別，每名學生都得實習，其鐘點建議彈性處理。
- 二、若加上一門選修課，超支鐘點就超過新規定，建議提高到三鐘點。
- 三、各系所需支援院必修課程，若統一規定超支鐘點數，恐影響教師支援意願或需多聘兼任教師等，建議彈性處理。
- 四、建議將學則大四生最少要修 9 學分規定，改成最少修一門課，來減少開設大四選修課；並調整上課週數為 16 週，可節省 4 週水電支出。
- 五、技職所教師要支援師培中心課程，再者有主聘單位教師授課要過 1/2 規定，建議彈性處理。

提案三

提案單位：課程及教學組

案由：修訂本校「學士班學生就學期間服役彈性修業實施要點」，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 112 年 12 月 19 日臺教高通字第 1122203704 號函暨 113 年 1 月 19 日臺教技(四)字第 1120127205 號函辦理。
- 二、依「大學校院學士班學生就學期間服役彈性修業」學則及教務章則訂定常見待修正態樣及建議修正。
- 三、檢附修正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條文。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

提案單位：註冊組

案由：本校112學年度第2學期提早入學研究生入學成績優異獎學金申請案，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本校入學成績優異獎學金要點及王秋雄榮譽博士(研究所)優秀入學獎學金實施要點第六點第(一)款規定首次申請程序辦理。
- 二、本學期提早入學碩士班、博士班學生申請入學成績優異獎學金符合申請資格者共3人，申請金額共計6萬元，名冊詳如下表。

112學年度第2學期提早入學研究生入學成績優異獎學金首次申請名冊

序號	學號	姓名	系所	學制	申請項目	申請金額	獎金來源
1	M11312xxx	徐 oo	電機系	碩士班	本校畢業生，正取本校碩班，報名時符合成績前 20%	2 萬	校內經費
2	M11315xxx	孫 oo	化材系	碩士班	本校畢業生，正取本校碩班，報名時符合成績前 20%	2 萬	校內經費
3	M11317xxx	蘇 oo	資工系	碩士班	本校畢業生，正取本校碩班，報名時符合成績前 20%	2 萬	校內經費
合計						6 萬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五

提案單位：註冊組

案由：本校跨域整合設計學士學位學程授予學位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本校學則第 98 條規定辦理。【註：學則第 98 條條文：各系、所、學位學程學位名稱之訂定，應符合國際慣例及趨勢，並參酌教育部公告之授予學位中、英文名稱參考手冊，依各系、所、學位學程之特色、課程內容及課程性質所屬領域、學術或專業實務導向為之。學位中、英文名稱、授予要件、學位證書之頒給及註記等規定，經院、系（所、學位學程）務會議通過，並提教務會議通過後施行。】
- 二、跨域整合設計學士學位學程於 111 學年度開始招生，該學程於 112 年 9 月 12 日學程事務會議紀錄及設計學院 113 年 1 月 9 日院務會議決議跨域整合設計學士學位學程授予學位名稱如下，會議紀錄詳見附件。

系別	學位名稱		
	中文名稱	英文全稱	英文縮寫
跨域整合設計學士學位學程	設計學學士	Bachelor of Design	B.Des.

- 三、本案跨域整合設計學士學位學程授予學士學位名稱與目前本校設計學院工設、視傳、數媒及創設等系相同(詳參下表)。

設計學院學士班	學位名稱		
	中文名稱	英文全稱	英縮寫
工業設計系	設計學學士	Bachelor of Design	B.Des.
視覺傳達設計系	設計學學士	Bachelor of Design	B.Des.
建築與室內設計系	建築學士	Bachelor of Architecture	B.Arch.
數位媒體設計系	設計學學士	Bachelor of Design	B.Des.
創意生活設計系	設計學學士	Bachelor of Design	B.Des.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六

提案單位：註冊組

案由：本校「博、碩士學位論文違反學術倫理案件處理原則」部份條文修正案，請審議。

說明

一、修正重點：

- (一) 修正第四點：因應案情複雜程度不同，新增「必要時，得延長一個月」之規定。
- (二) 新增第五點第二款規定：明訂被檢舉人得就審查報告書所指摘之事實提出陳述意見書，提供予被檢舉人行使充分之答辯，以維正當法律程序。
- (三) 修正第六點：依本校第 1130205 號學生申訴評議決定書意旨，修正已畢業生之救濟程序為向教育部提出訴願。
- (四) 修正第七點：依本校第 1130205 號學生申訴評議決定書意旨及參酌各校規定，修正按其違反學術倫理情節輕重，給予對應應合理之處分。

二、檢附本案修正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七

提案單位：註冊組

案由：本校「大學部學生轉系考審規範」部分條文修正案，請審議。

說明：

- 一、修訂重點：配合前瞻學士學位學程112年12月12日會議決議修正編號二十三前瞻學士學位學程轉系申請條件，及配合「產業專案學士學位學程」停招刪除編號二十四產業專案學士學位學程相關規定，餘編號調整。
- 二、修正對照表、修正後全文及前瞻學士學位學程會議紀錄如附件。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八

提案單位：註冊組

案由：本校「研究所學生轉系考審規範」新增編號 4 資訊管理系博士班轉所考審相關規定，請審議。

說明：

- 一、修訂重點：配合資訊管理系112年12月21日會議決議新增編號4資訊管理系博士班轉所考審相關規定，餘編號調整。
- 二、修正對照表、修正後全文及資訊管理系會議紀錄如附。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九

提案單位：教學卓越中心

案由：本校「管理學院獎勵師生參加英文能力檢定實施要點」部分條文修正案，請審議。

說明：

- 一、為鼓勵全校師、生參加英文檢定測驗爰修正本點，將本校「管理學院獎勵師生參加英文

能力檢定實施要點」修正為「本校獎勵師生參加英文能力檢定實施要點」。

二、檢附本案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

決議：

一、第四條第一款、第二款提及「本校專任(含專案)教師」統一修正為「本校專任(案)教師」。

二、餘照案通過。

提案十

提案單位：教學卓越中心

案由：本校「管理學院獎勵學生修習 EMI 課程實施要點」部分條文修正案，請審議。

說明：

一、為鼓勵全校師、生參加英文檢定測驗爰修正本點，將本校「管理學院獎勵學生修習 EMI 課程實施要點」修正為「本校獎勵學生修習 EMI 課程實施要點」。

二、檢附本案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

決議：照案通過。

伍、臨時動議：無。

一、【單位口頭建議】建議放寬結餘款使用限制，如支援學生從事研究時使用等

【研發口頭回覆】目前本處刻正著手修正本校「產學合作研究計畫管理費及結餘款支用要點」。

二、【單位口頭建議】建議本校成立相關的研究倫理審查會。

三、【單位口頭建議】建議各系所材料費與設配維護費循往例辦理，因在進行專業系所認證時，委員要求提供近 5 年的材料維護費資料。

陸、主席結論：

一、依據主管會議裁示，請各所研擬提高預研究生案，如透過課程調整、獎勵措施等方案，預計 5 月中旬彙整陳核。

二、因應 108 新課綱與超支鐘點調降，本學期各院系所需審視與調整 113 學年度開課時數、授課方式、授課內容及課程流程圖等，學校再檢討與修正相關規定。

三、有關各系所今年度無材料費、維護費案，請先由單位的它項經費勻支使用，不足部分將檢討與研議由高教深耕項下支應。

四、依據主管會議裁示，鼓勵系所開設數位學習專班，先請技職所規劃。

柒、散會：13 時 33 分。

附件 1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第 122 次教務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追蹤單

項次	主席指示或會議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執行單位	執行時程
1.	<p>提案一</p> <p>提案單位：註冊組</p> <p>案由：本校會計系博士班自 113 學年度起畢業生變更授予學位中英文名稱，提請審議。</p> <p>決議：照案通過。</p>	已依會議決議辦理，未來學生畢業時據以授予學位	註冊組	■本次辦理結案
2.	<p>提案二</p> <p>提案單位：註冊組</p> <p>案由：本校「輔系審查規範」規定修正案，請審議。</p> <p>決議：</p> <p>一、本規範第 20 點第 1 項第 3 目規定「指定必修科目：福祉設計與體驗(2-0-2)、福祉科技概論(3-0-3)」修正為「指定必修科目：福祉設計與體驗(2)、福祉科技概論(3)」。</p> <p>二、本規範第 20 點第 2 項第 3 目規定「指定必修科目：福祉設計與體驗(2-0-2)、福祉科技概論(3-0-3)」修正為「指定必修科目：福祉設計與體驗(2)、福祉科技概論(3)」。</p> <p>三、餘照案通過。</p>	已依會議決議辦理，並公告於本處教務章則項下	註冊組	■本次辦理結案
3.	<p>提案單位：註冊組</p> <p>案由：本校「學生修讀雙主修辦法」第 2 條、第 6 條條文修正案，請審議。</p> <p>決議：照案通過。</p>	已依會議決議辦理，並公告於本處教務章則項下	註冊組	■本次辦理結案
4.	<p>提案四</p> <p>提案單位：註冊組</p> <p>案由：本校「雙主修選讀規範」修正規定，請審議。</p> <p>決議：照案通過。</p>	已依會議決議辦理，並公告於本處教務章則項下	註冊組	■本次辦理結案

項次	主席指示或會議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執行單位	執行時程
5.	<p>提案五</p> <p>提案單位：設計學院</p> <p>案由：本校設計學院與日本千葉大學科學工程研究所簽訂雙聯學位制度合約，請審議。</p> <p>決議：照案通過。</p>	<p>1.雙聯學位課程流程圖已建立。</p> <p>2.依合約及課程流程圖續辦。</p>	設計學院	■本次辦理結案
6.	<p>提案六</p> <p>提案單位：課程及教學組</p> <p>案由：本校「選課要點」修訂案，提請討論。</p> <p>決議：</p> <p>一、本要點第 11 條規定略敘：大學部四、二年制修習人數…<u>均不開課</u>。以英語授課者，…<u>均不開課</u>，…不適用人數減半規定。修正為「大學部四、二年制修習人數…<u>以不開課為原則</u>。以英語授課者，…<u>以不開課為原則</u>，…不適用人數減半規定。」</p> <p>二、本案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先行試行，並依各系所實際情況進行滾動式調整。</p> <p>附帶決議：</p> <p>一、以整學年計算授課鐘點，授課鐘點不足者，不在此限；一定會讓全校教師都符合基本授課鐘點數。</p> <p>二、學生人數較少系所，專任教師授課鐘點不足者，另以專簽辦理。</p>	依據審議決議辦理，並將本校「選課要點」公告於教務處網站。	課程及教學組	■本次辦理結案
7.	<p>提案七</p> <p>提案單位：課程及教學組</p> <p>案由：本校「跨院系所學程設置要點」修訂，請討論。</p> <p>決議：照案通過。</p>	依據審議決議辦理，並公告於教務處網站。	課程及教學組	■本次辦理結案

項次	主席指示或會議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執行單位	執行時程
8.	<p>提案八</p> <p>提案單位：課程及教學組</p> <p>案由：補提 112 學年度必修課程配套案，提請審議。</p> <p>決議：照案通過。</p>	依據審議決議辦理，並公告於教務處網站。	課程及教學組	■本次辦理結案
9.	<p>提案九</p> <p>提案單位：課程及教學組</p> <p>案由：112 學年度及 113 學年度必修及選修課程異動，提請審議。</p> <p>決議：</p> <p>一、工程博士班開設的「B5G 核心網路計算虛擬化與 MDP 強化學習」課程，說明內容更正為「配合教育部計畫需求，開設專業化課程」。</p> <p>二、工程博士班開設的「進階高光譜數據開發」課程，說明內容更正為「為碩士班一年級高光譜影像處理技術與應用下一階段課程」。</p> <p>三、餘照案通過。</p>	依據審議決議辦理。	課程及教學組	■本次辦理結案
10.	<p>提案十</p> <p>提案單位：課程及教學組</p> <p>案由：113 學年度碩博士班課程規範，提請審議。</p> <p>決議：照案通過。</p>	依據審議決議辦理。	課程及教學組	■本次辦理結案
11.	<p>提案十一</p> <p>提案單位：課程及教學組</p> <p>案由：審議本校跨院系所學程規定/終止/修訂案，提請討論。</p> <p>決議：照案通過。</p>	依據審議決議辦理，並更新於單一入口「跨領域學程課」。	課程及教學組	■本次辦理結案
12.	<p>提案十二</p> <p>提案單位：課程及教學組</p> <p>案由：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特色課程推薦案，請審議。</p>	依據審議決議辦理。	課程及教學組	■本次辦理結案

項次	主席指示或會議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執行單位	執行時程
	決議：照案通過。 附帶決議：本案於下次審查會議時，除課名外併同提供授課教師名單。			

附件 2 工作報告

一、註冊組

(一) 註冊：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已完成註冊繳費人數為 9,992 人，其中 112-2 學期入學新生人數計有 103 人，詳如下表：(統計至 3/8)

學制	研究所甄試提早入學		外國學生申請入學		合計
	碩士班	博士班	碩士班	博士班	
註冊人數	55	14	22	12	103

(二) 修業年限屆滿退學：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修業年限屆滿仍未修足所屬學系規定應修科目與學分或未完成本校所訂定之畢業條件學生共計 4 人(大學部 0 人、碩士班 3 人、博士班 1 人)，已於 2 月 17 日將退學公文以雙掛號函件寄予各生。108-112 學年度各學期制修業年限屆滿退學人數詳如下表。

學期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學年度	108	109	110	111	112	108	109	110	111
大學部		2	1	0	0	4	7	11	3
碩士班	1	3	5	4	3	13	15	17	11
博士班	2	1	1	1	1	2	6	7	2
合計	3	6	7	5	4	19	28	35	16

(三) 休學：本學期至 3 月 6 日止學生申請休學 225 人(日間部大學部 52 人、四技進修部 3 人、碩班 63 人、碩在職班 59 人、博班 48 人)；本校 108 至 112-1 各學期新申請休學人數及其休學原因類別彙整詳如下表。

學期	因學業	因志趣	家庭、經濟	因工作	因服役	因育兒	因懷孕	因病	其他	合計
112-1	42	70	49	186	8	19	1	28	103	506
111-2	40	30	21	126	4	18	3	17	81	340
111-1	34	63	49	166	3	17	5	20	110	467
110-2	22	27	28	117	2	8	1	13	77	295
110-1	44	38	52	170	5	19	3	18	97	446
109-2	31	26	20	118	2	15	4	19	93	328
109-1	65	47	57	174	1	20	7	32	86	489
108-2	30	19	32	115	4	13	1	17	88	319
108-1	48	51	43	164	8	25	5	21	102	467

(四) 退學：本學期至 3 月 6 日止退學學生數為 129 人(日間部大學部 48 人、四技進修部 5 人、碩班 39 人、碩在職班 30 人、博班 7 人，以上未含逾期未註冊學生)；本校 108 至 112-1 各學期退學人數及其退學原因類別彙整詳如下表。

學期	逾期未註冊	家庭經濟因素	連雙1/2不及格	連雙2/3不及格	志趣不合	轉學	重考	工作需求	延修屆滿	死亡	其他原因	合計
112-1	115	7	20	4	11	34	13	16	20	1	24	265
111-2	88	3	13	1	6	10	5	13	9	3	22	173
111-1	129	4	16	3	9	29	3	27	33	1	36	290
110-2	93	3	17	0	7	12	8	9	8	1	24	182
110-1	142	5	18	0	9	38	11	9	28	2	30	292
109-2	83	3	11	1	4	13	4	10	10	2	19	160
109-1	143	5	16	4	12	25	10	14	22	1	41	293
108-2	82	4	12	2	4	11	6	19	3	1	18	162
108-1	116	7	17	2	12	24	14	18	15	0	27	252

(五) 畢業生：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合計 331 人畢業取得學位，詳如下表：

學制	四技	二技	碩士班	碩職專班	博士班	合計
畢業人數	120	7	136	52	16	331

(六) 學期成績達二分之一以上不及格：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總學分數達 1/2 以上不及格者，共計 144 人，其中連續 2 次達 1/2(或 2/3)不及格者計有 17 人，已於 1 月 30 日通知退學。另為避免學生因學業成績不及格而遭退學，將寄發單二一(或單三二)不及格通知單，通知學生或家長，並行文各系所，惠請各系所協助關懷學生之學習狀況。

(七) 學行優良獎：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大學部各班前 3 名計有 444 名，其中 84 名學生標準共計因有科目不及格、曠課、體育未達 70 分、專班採隨班附讀方式上課，未達前三名標準等因素，未符合本校學行優良獎資格，故實際獲獎同學為 360 名，本獎勵金為減免學雜費性質，已辦理學雜費全免及畢業者共計 20 名，將不核予減免，故實際核發減免總金額為 175 萬 2,945 元。本校 108-112 各學期學生學行優良獎勵情形彙總詳如下表。

學年度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符合獎勵人數		次學期學雜費核減總額	符合獎勵人數		次學期學雜費核減總額
	僅發獎狀	獎狀+減免學雜費		僅發獎狀	獎狀+減免學雜費	
108	81	215	1,115,000	14	313	1,595,045
109	94	250	1,286,000	17	325	1,652,725
110	93	230	1,206,000	18	327	1,669,782
111	95	251	1,299,000	18	313	1,599,000
112	95	232	1,196,000	20	340	1,752,945

註：本獎勵金為減免學雜費性質，各核減學期末繳學雜費者將不予減免，僅發獎狀(含畢結業生、辦理學雜費全免者)。

(八) **輔系、雙主修申請**：112 學年第 2 學期大學部輔系、雙主修申請，已於 3 月 1 日截止，本學期共計 4 人提出輔系申請，2 人提出雙主修申請。

(九) **抵免申請**：112 學年第 2 學期抵免作業已於 2 月 19 日至 3 月 1 日受理申請，共計 49 人申請，抵免結果已請同學自單一入口確認知悉。

(十) **畢業資格審核作業**：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畢業資格審查於 2 月 21 日發函各系進行審核，敬請各系於 3 月 15 日前審核完成，並將學生加退選後之畢業資格審核清單核章後擲回註冊組辦理。本校 108-111 學年度各學制畢業率詳如下表，為提高學生畢業率，敬請各系所持續關懷、輔導學生，並協助學生確實了解畢業相關修業條件及依系所規劃時程修課。

學制	108 學年度		109 學年度		110 學年度		111 學年度	
	畢業人數	畢業率	畢業人數	畢業率	畢業人數	畢業率	畢業人數	畢業率
二技	83	75.45%	89	89%	85	85%	78	83.87%
二技專班	17	80.95%	19	73.08%	7	100%	7	87.50%
四技	1,408	83.96%	1392	84.06%	1451	86.01%	1375	84.05%
四技專班	39	86.67%	28	100%	0		31	100%
四技進修部			31	77.5%	43	89.58%	35	87.50%
碩士班	705	62.95%	717	62.29%	719	62.90%	674	58.71%
碩在職專班	210	48.61%	244	51.59%	252	52.07	231	49.57%
碩境外專班	1	100%	0		0		0	
博士班	45	19.31%	34	14.41%	53	20%	37	14.29%
全校	2,508	68.92%	2554	68.84%	2610	69.9%	2468	67.05%

(十一) **預研究生**：本校 112 學年第 2 次預研究生甄選通過人數共計 146 人。113 學年度預研究生第 1 次甄選時程預計三月底發函請各系(所)排定並公布周知。本校 106-112 學年度各系所錄取預研究生人數統計詳如下表。請各系所多鼓勵學生參加預研究生甄選。

學院	錄取系所	106 學年度	107 學年度	108 學年度	109 學年度	110 學年度	111 學年度	112 學年度
工程學院	機械系	7	2	9	8	18	26	20
	電機系	41	18	45	53	45	51	55
	電子系	18	21	16	20	25	23	56
	環安系	20	14	13	19	18	27	17
	化材系	15	8	20	23	30	28	31
	營建系		4	10	10	15	23	23
	資工系	3		1	7	2	8	3
	小計	104	67	114	140	153	186	205
管理學院	工管系	15	11	5	14	35	35	41
	企管系		3	3	13	3	10	6
	資管系	4	6	12	6	4	16	18
	財金系	7	7	3	6	5	5	8
	會計系		1	3	9	8	8	25

學院	錄取系所	106 學年度	107 學年度	108 學年度	109 學年度	110 學年度	111 學年度	112 學年度
	創管所				6	3	1	2
	國智所						2	1
	小計	26	28	26	54	102	77	101
設計 學院	設計所						2	
	工設系							
	視傳系	1		3	1	1	2	
	建築系			2	2	2	1	
	數媒系					1		
	創設系	1	1	2	2	3	4	
	小計	2	1	7	5	7	9	0
人文 與科 學學 院	應外系		1	2	4	6	6	
	文資系	1	2	5	4	2	5	3
	技職所		1			2		
	漢學所						1	
	休閒所				3			
	科法所		1			1	1	
	材料所							1
小計	1	5	7	11	11	13	4	
未來 學院	智數所						2	5
	小計						2	5
合計		133	101	154	210	273	287	315

(十二) **轉系(所)申請**：113 學年度轉系(所)申請期限自 4 月 8 日至 4 月 15 日止，屆時將公告並函發各系知悉。

(十三) **校外表現傑出學生獎勵申請**：113 年度校外競賽表現傑出學生獎勵申請時間為 2 月 19 日至 5 月 30 日止，欲申請學生須先至本校單一入口教務資訊系統填寫「學生學習歷程整合系統-學生參與競賽提報」，第一學期競賽(8 月至隔年 1 月)須於 3 月 15 日前填報，第二學期競賽(2 月至 7 月)須於 10 月 15 日前填報，未於規定期限上系統填報者，不具申請資格；相關訊息已公告於本校網頁及函文各系所知悉。

二、課教組

(一) **開排課業務**：3 月 4 日召開開排課暨相關業務座談會、預計 5 月召開校課程委員會，討論各院系課程內容及配當之審議。

(二) **本校碩士班招生考試**：113 學年度碩士班入學考試訂於 113 年 3 月 2 日(六)於本校(雲林考區)及南港高工(台北考區)同步舉行，共設置 16 個試場。

(三) **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113 學年度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於 113 年 4 月 27 日(星期六)、4 月 28 日(星期日)舉行。雲林考區考場設於本校及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兩分區進行應試。

(四) **全校教師教學會議**：112-2 全校教師教學會議訂於 113 年 6 月 5 日(三)上午 10:00-12:00

於國際會議廳 2 樓第一演講廳(AC226)舉辦。

(五) **傑出及優良教師票選**：112 學年度票選作業於 113 年 6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開放線上投票。

(六) **校際選課**：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際選課於開學日前一週至加退選截止申請(2/15-3/1)，他校學生至本校校際選課名單已於 3 月 7 日公告教務資訊平台，本校學生限本校未開設之課程為原則，請確實依據本校「校際選課實施要點」辦理。

(七) **教學計畫表暨教材上傳**：請各教師確實依所提報之課程大綱進行授課及評量成績，如有修訂，請事前合時合宜公告學生周知，並上網更新，以避免爭議。

(八) **授課鐘點**：

1. 各系所應於加退選截止，特殊狀況處理（3/4-3/8）結束後，送交授課鐘點清冊。
2. 授課鐘點計算要點第二點第二項規定：專任(案)教師依本要點規定抵減授課時數者，每學期每週授課時數仍不得低於三鐘點，且單一學期授課超過三鐘點，方核發超支鐘點費。
3. 112 學年度 4+2 超支鐘點規定(二階段)，依授課鐘點計算要點第七點規定，授課時數之計算：正規學制（不含專班）之授課超支鐘點費，每學年最高核給四鐘點；因開設英語授課(限符合本校以英語教學開授課程要點得加計鐘點者)、校務推動專簽課程，每學年得再加發超支二鐘點。
4. 英語授課鐘點*1.5 倍規定修正-依據 110 年 3 月 17 日第 111 次教務會議修訂-教師以英語教學開授課程要點第六點：教師經系所審查通過開授以英語教學課程除應依相關規定上課外，其開設於大學部專班(國管學程)、碩博班且有外籍生修課之英語課程授課鐘點得乘一點五倍，如修課人數達授課鐘點計算要點第五點之人數級距，得再加計大班所增加之鐘點，但總超鐘點數仍受本校授課鐘點計算要點之限制。因調降全英修課人數下限而開課之課程，不得再加計鐘點。
5. 專任(案)教師只有單一學期授課者(因休假研究、請假...等等)，鐘點只計該學期，且超支鐘點最高核計二鐘點，但如符合「加發超支鐘點」相關規定者，則超支鐘點最高核計三鐘點。

(九) **選課相關作業(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

1. 加退選截止後依本校教務章則規範「學生未於加退選截止後確認選課結果者，概以教務處之電腦紀錄為其選課結果，倘學生於日後始發現選課錯誤，不再受理其專簽申請補救等。」，請任課教師依「教務資訊系統」修課學生名單為準。
2. 本學期人工紙本表單統計：
 - (1) 必修科目退選或跨班修習申請表(含碩士在職專班修日間部 3 學分修習申請表)，共計 159 件。工程學院 47 件、管理學院 53 件、設計學院 47 件、人文與科學學院 11 件及未來學院 1 件。
 - (2) 大學部成績優異超修，共計 11 人。超修依選課要點：「學生之學期操行成績、學業平均成績各在八十分以上，體育成績在七十分以上，名次在該班該年級學生數

前百分之二十以內者，次學期得經系主任核可，加選一至二科目學分，。」

- (3) 本學期大學部減修，共計 303 人。減修依選課要點：「學生遇有特殊情況不能修足該學期應修最低學分數，經系所主任同意得酌減應修學分數，減修後應至少修習 1 門科目。」。

年級	人數
大四	223
大三	72
大二	5

3. 選課相關作業日程：

選課階段	選課日期	備註
學生報告書	113/3/4(一)至 3/8(五)	人工申請作業：有條件限制，僅符合選課要點第 14 點之學生得以學生報告書申請補救選課。
期中考前一週退選	113/4/8(一)至 4/12(五)	期中考前 1 週退選：學生因學習能力等特殊因素，得在期中考前 1 週申請退選一科，但不退費，且總學分數不得少於應修學分數，大學部已申請減修學分者，不得再申請退選。

(十) 跨領域學程：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跨領域學程系統於 112 年 12 月 22 日(五)至 113 年 3 月 1 日(五)開放同學申請。

(十一) 學位考試(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

1. 申請期限：自開始上課日(113 年 2 月 19 日)至 113 年 5 月 15 日止。

2. 申請要件：

(1) 碩士生修業至少須達第二學期；博士生修業至少須達第四學期；逕行修讀博士學位者，應在博士班修業須達第四學期。

(2) 已修畢或本學期已修各該所規定之應修課程與學分。

(3) 博士生應經資格考核及格，碩士班若規定有其考核者亦同。

3. 辦理及成績送達期限：自簽核通過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逾期未舉行未撤銷以不及格計，重考以 1 次為限，依學則重考成績最高 70 分。

4. 學位考試成績評分表：

(1) 研究生論文題目：申請學位考試至學位考試成績登錄前，學生都有權限於系統上修正題目，「紙本評分表」中、英文論文題目與系統一致。依本校教務章則

「學位考試評分表成績一經送出登錄後，中、英文論文題目不得再更改」。請指導教授出席考試委員會評分時，務必審視所指導研究生題目之正確性。

(2)總評分表上召集人簽章勾選之「學位論文是否符合所屬系所專業研究領域」：請指導教授出席口試時與召集人確認評分表簽核無遺漏。

5. 碩士生及博士生應先完成「論文原創性比對」，並提供學位考試委員參考，方可舉行學位考試。

(1)依本校智慧財產權宣導及執行小組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2 次委員會議主席指示「為保護學生及教師，以本校圖書館設有的論文原創性比對資料庫及文獻相似度檢測進行把關機制」。本校教務章則「申請學位考試暨畢業離校作業要點」，增訂研究生舉行學位考試前應完成論文原創性比對以供學位考試委員參考之相關規定，自 109 學年度起舉行學位考試之學生適用。

(2)圖書館購有及「iThenticate 論文原創性比對服務資料庫」供校內師生做論文原創性比對，圖書館已將相關使用說明公告在資料庫網站，若有個別教育訓練需求，可聯繫圖書館典閱組，安排個別化利用指導。典閱組分機 2613，圖書館網址：<http://www.lib.yuntech.edu.tw/>

6. 本校學位論文延後公開(電子或紙本)審查機制：

(1)依國家圖書館來文，論文依法以公開閱覽為原則，已刪除「準備論文投稿」為由之延後原因選項，延後公開原因僅限「專利」、「涉及機密」或「依法不得提供」，其餘一律應提供閱覽。

(2)研究生須檢附延後公開證明文件，於申請學位考試時向系所提出，並經系所專屬會議審議通過。未於申請學位考試時提出者，不得再補提延後公開。依 111 年 6 月 17 日 110 學年度第 2 次智慧財產權宣導及執行小組委員會指示，各系所召開論文審查會議時，務必請研究生提供下列說明之相關證明文件且審慎審查之。

(3)依照本校審查機制，研究生須檢附不公開證明文件：

I. 專利：提供案號申請件。

II. 涉及機密：提供法定規定之「涉及機密」依據、佐證資料或保密簽約等。

III. 依法不得提供：提供法源依據。

(十二) 研究生學術倫理：

1. 請指導教授於指導研究論文時，輔導研究生修畢「學術倫理教育」課程。
2. 本校教務章則規範，106 學年度(含)以後入學之碩士班（含碩士在職專班、境外專班）、博士班學生應修習「學術倫理教育」課程之規定，以入學第一年修畢為原則，未通過者，不得申請學位考試。本校為「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合作學校，「學術倫理教育」為線上數位課程，本校每月底(逢例假日順延 1 天)至中心下載通過名單匯入本校系統，學生得於次月 1 日中午 13 點後至本校系統查詢。
3. 依教育部公告「學位論文品保機制」：指導教授因須定期與學生會面討論並觀念指導，一旦學位論文有專業領域不符或違反學術倫理時，指導教授應負相應責任，所

屬系所亦應檢討改進品保機制。請避免衍生自我抄襲等違反學術倫理事件。

(十三)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研究生論文題目暨指導教授提報時程：**

1. 申請期限：113 年 6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25 日止。
2. 依據本校「延聘及更換指導教授實施要點」第 2 點第 4 款：「研究生最遲應於學位考試前一學期上教務資訊系統提報.....」。本學期未完成提報者，次學期(113-1)不得申請學位考試。

三、綜合業務組

(一) **博士班各項招生：**

1. 113 學年度博士班甄試：招生名額計 35 名。正取生錄取 27 名，於 112 年 12 月 12 日(二)至 12 月 15 日(五)辦理到校報到驗證，備取生遞補至遞補日 113 年 2 月 17 日(六)止，總計完成報到驗證 24 名，缺額 11 名將流用至 113 學年度博士班入學招生考試。
2. 113 學年度博士班招生：招生名額(含甄試)計 82 名、外加 4 名，報名日期 113 年 3 月 25 日(一)至 113 年 4 月 17 日(三)止，面試日期 113 年 5 月 11 日(六)，相關作業持續辦理中。

(二) **碩士班各項招生：**

1. 113 學年度碩士班甄試：招生名額計 667 名(含外加 82 名)，擇優錄取 107 名、正取生錄取 554 名，合計 661 名，於 112 年 12 月 12 日(二)至 12 月 15 日(五)辦理到校報到驗證，備取生遞補至截止日 113 年 2 月 17 日(六)止，總計完成報到驗證 620 名，缺額 47 名流用至 113 學年度碩士班入學招生考試。
2. 113 學年度碩士班入學招生：招生名額 456 名(含外加 60)，報名日期 112 年 12 月 6 日(三)至 113 年 1 月 4 日(四)止，報名人數 1,199 人，考試日期 113 年 3 月 2 日(六)，相關作業持續辦理中。
3. 113 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招生：招生名額 363 名(含外加 21 名)，報名日期 112 年 12 月 6 日(三)至 113 年 2 月 17 日(六)止，報名人數 394 名，面試日期 113 年 3 月 9 日(六)，相關作業持續辦理中。

(三) **四技日間部各項招生：**預計日期分別為特殊選才及技優保送 1-3月、高中申請入學 3-6月、繁星計畫 3-5 月、甄選入學 4-7 月、技優甄審 5-7 月、身心障礙12-6月、轉學考 5-7月、聯合登記分發7-8月、海外僑生 2-9月、外國學生3-7月。

(四) **轉學考試、四技進修部招生：**預計4月辦理簡章修訂，5月底開始受理名作業。

(五) **二技日間部招生：**預計 6 月受理報名作業。

(六) **外國學生招生：**2024年春季班國際學生共錄取64人。

(七) 114學年度技專校院增調所系科班第一階段申請作業，本校計有以下申請案：工程學院電子工程系大學部增設「電子工程組」及「智慧電動車組」、管理學院企業管理系日間

碩士班增設「創新創業組」、管理學院「創業管理碩士學位學程」停招（共計3案）；上開申請案業依限於112年12月28日檢齊所需之資料表件函報教育部，目前由教育部審核中。

- (八) **選才專案辦公室**：配合3-6申請入學、甄選入學、技優甄審招生考試，預計於3-4月持續辦理評量輔助系統培訓。

四、教學卓越中心

- (一) 教育部已於113年2月6日來函告知113年度計專校院「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各項計畫之核定計畫經費，補助額度新臺幣5,220萬9,000元(經常門)，指標經費分配會議已於113年1月24日辦理，預計2月底授權完畢，3月初召開經費編列說明會，以利整年度高教深耕計畫執行推動；自113年起推動主冊計畫精準訪視；另為了解學校執行主冊專章（資安強化）情形，亦同步安排主冊專章（資安強化）併入訪視，達到提升教育品質目的。
- (二) 教學卓越中心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已媒合 9 門課程設置「主動設置課程輔導教學助理」，本中心預計於 2 月 27 日辦理主動設置課程輔導教學助理說明會，提供學生課後學科諮詢，執行課後輔導時間自 3 月 1 日起至 5 月 31 日。
- (三) 學科難點影片推廣：本中心課輔 TA 統整學生課業問題，截至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已完成拍攝 69 部學科難點影片教材，預計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將再新增學科難點影片教材，以提供學生自我加強，並放置在 Tronclass 數位學習平台(網址：<https://eclass.yuntech.edu.tw/#/>)。
- (四) 教學卓越中心針對上學期成績不及格達三科或是不及格學分數達 40%以上之學生，每學期期初將由「學生預警晤談提報系統」發送導師晤談單，請導師協助輔導關懷學生，並至系統填報學生晤談結果。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預計將於 4 月中旬會發函至各系所，請導師與預警學生進行晤談，深入了解學生學習狀況，並於「學生預警晤談提報系統」填報輔導紀錄表，以利後續輔導與追蹤。
- (五) 112-2 將秉持服務之精神，協助教師提升教學專業知能，規劃多場【新師興學講座】和【教學工作坊】，邀請專家學者分享寶貴經驗與研究成果，並帶領本校教師一同精進教學。除了教學卓越中心及系所所舉辦之講座以外，為讓老師更了解大學社會責任(USR)相關活動，將結合本校社會實踐研究中心，將更多活動納入新師興學講堂，歡迎全校教師踴躍報名參加。
- (六) 題庫智慧學習系統：為有效落實「差異化學習輔導」，教學卓越中心建置校共同基礎學科題庫，導入線上學習系統 Tronclass，豐富學生使用數位學習課程之經驗。收錄物理、微積分、化學、統計及英文等校院共同課程題庫共計 1749 題，本學期預計持續建置，以厚植學生基本學科能力。